

统一大业 两马先行

——「两马协议」签定一周年暨
「两马」经济文化交流合作周年纪念画册

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

二〇〇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前言

中共福建省委常委、中共福州市委书记 何立峰

马尾，马祖一衣带水。马尾，闽江口这边的千年古港，沐改革开放之风生机勃勃；马祖，闽江口那边的璀璨明珠，浴和平统一之雨祥和处处。马尾、马祖血浓于水。十代同源、五世一宗；老酒同好、闽剧齐唱；王审知同尊、陈文龙共奉……马尾、马祖水阻不断，情隔不断。

潮流当顺应，民意要顺乎。为民族团结、国家统一，邓小平同志在二十三年前提出了用“和平统一、一国两制”解决台湾问题的伟大构想。为进一步发展两岸关系，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江泽民主席在七年前提出了“八项主张”。福州市、马尾区在伟大构想和“八项主张”指导下，在始终致力推动两岸关系、全面“三通”的同时，也一直积极推动“两马”的直接往来与交流合作。早在九十年代初，我们就提出了“两马先行”的倡议，获马祖民众强烈响应，有识之士更为此奔走鼓呼，历十年艰辛，终于迫使台湾当局在2001年初开放马祖、金门民众直接往来福州、厦门。一年来，“两马”直接往来好戏连台，显示出广阔的发展前景。有目共睹，不费笔墨。

大树有根而茂，高楼有基而稳。在努力推动“两马”直接往来的过程中双方均深刻体会到，一个中国原则是实现，密切，扩大直接往来的前提，因此，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和马祖代表人士经商谈并形成共识，为了“两马”民众福祉，代表“两马”民众意志，于去年1月28日在一个中国原则的基础上签署了《福州马尾——马祖关于加强民间交流与合作的协议》，使“两马”直接往来有了牢固的基石，并沿着正确的航向破浪前行。签署“两马协议”虽是民间之事，却是民心所向。曹尔忠、陈振清、刘德全等先生及马祖其他热心人士的毅力、勇气，应该在“两马”交流史上记上一笔。省内诸多部门的指导和支持，我们也不应该忘记。我相信，广大马祖乡亲同样对始终关心、配合“两马”交流并竭诚努力的所有职能部门也是心怀谢意的。

谈“两马”之事，迎马年来临。同为中国人，当向马祖乡亲表示新年祝福之意。古人云：一年之计在于春。在新春畅想的日子里，我们要牢记完成祖国统一是我们党在新世纪所肩负的三项重大历史任务之一，要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继续做好包括“两马”直接往来在内的福州市的对台工作。盼“两马”民众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一道为完成祖国统一而努力奋斗。



【盈盈一水间
悠悠闽台情】

「历史新篇」

巍巍罗星塔，翩翩红燕鸥，奔腾不息的闽江水
把马尾—马祖紧紧连在一起。

2001年1月28日，这是一个标志性的日子，是
“两马”民众永远值得纪念的日子。这一天，福州
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与马祖地区代表在福州
签定了具有重要历史意义的“两马协议”。这标志
着“两马”建立在“一个中国”原则基础上的民间
交流与合作正式启动。



“两马” 签协议 历史谱新篇



马尾—马祖直接往来暨“两马”

◎2001年1月2日，以刘立群为总领队，曹尔忠为副总领队，陈振清为总顾问，马祖天后宫主委曾林官为团长的“马祖—马尾—湄洲平安进香团”507人乘“台马轮”从马祖直航马尾，前往莆田湄洲进香，1月5日返回。这是两岸隔绝52年之后“两马”之间的第一次客轮直航。

◎1月4日，在福州西湖大酒店，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代表与马祖地区代表进行了第一轮商谈。

◎1月28日，在福州邦辉大酒店举行的第二轮商谈中，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理事长张秋、常务副理事长雷成才与马祖地区代表曹尔忠、陈振清、刘德全签订了“福州马尾

—马祖关于加强民间交流与合作的协议”。这标志着在“一个中国”原则的立场上，“两马”民间经济文化交流合作正式启动。

◎2月10日，“马祖水部尚书府平安民俗文化交流团”59人，乘“顺风号”直航马尾，在福州台江陈文龙庙朝拜后，前往北京、上海、苏州、杭州等地旅游观光，于2月20日返回马祖。在北京期间，海协秘书长李亚飞设宴欢迎马祖乡亲。这是“两马协议”签定后第一个直航祖国大陆的旅游观光团组。众多新闻媒体随团跟踪报道，海内外反响强烈。

◎2月12日，在福州温泉大饭店，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与马祖地区代表进行了第三轮商谈，分别就“两马”双向通航、人员往来、及“两马”交流的有关事项进行了商谈。

◎3月7日，在福州温泉大饭店，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代表与马祖地区代表进行了第四轮商谈。

◎3月31日，在福州西湖大酒店，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代表与马祖地区代表进行了第五轮商谈。



民间经济文化交流合作大事记

◎3月28日—4月8日，清明节前后有五个团组由马祖直航马尾，到福州等地进行祭祖、扫墓、观光等活动。

◎福州招商月期间，以刘立群为团长，曹尔忠为副团长，陈振清、陈仁官为顾问的“马祖各界参加福州海峡科技成果交易会考察团”等三个团组共156人分别乘马祖大和航业股份有限公司“闽珠一号”前来参加福州招商月，在福州会展中心设立450平方米的“马祖馆”，宣传马祖的自然风光和土特产品。开馆当日，全国人大副委员长布赫、中共福建省委书记宋德福等领导都参观了该馆。“两马交流”成为2001年福州招商月的新亮点。

◎6月18日，由曹尔忠先生发起，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主办的“闽台青年共迎奥运自行车骑行活动”在我省福州至厦门之间进行。台湾青年自行车运动爱好者41人（其中台湾本岛18人，马祖20人，金门3人），从马祖乘“闽珠一号”客轮直航马尾，同福建青年自

行车运动爱好者20人组成骑行车队，从马尾出发，沿324国道经福州、莆田、泉州至厦门，骑行300多公里，骑行结束后于6月24日从厦门经金门返回台湾。该活动的举办促进了马尾与马祖的民间经济、文化、体育等方面的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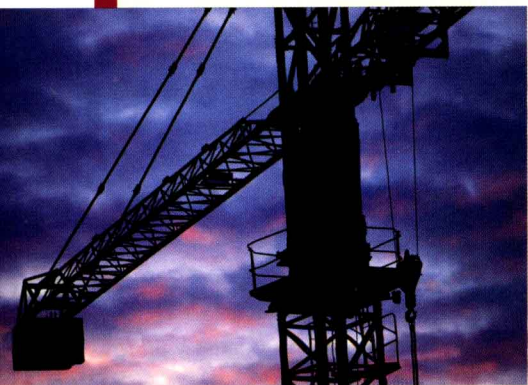
◎7月20日，以马祖岭南陈氏宗亲会主任委员陈应城为团长，曹尔忠、陈振清为顾问的

“马祖—马尾—长乐岭南陈氏宗亲平安进香团”一行113人，分乘“闽珠一号”和“豪华爱之船”客轮直航马尾，到长乐金峰岭南村进香谒祖，并前往杭州、苏州、上海等地观光，7月26日乘“闽珠一号”和“鸿顺一号”返回马祖。

◎7月26日，以马祖刘增应为领队的马祖“医疗、防疫参访团”一行18人，乘“闽珠一号”客轮直航马尾，7月27、28两日与我省、市卫生部门进行医疗卫生方面的交流，并于7月29日前往



马尾—马祖直接往来暨“两马”



武夷山、厦门等地市游览，8月2日返回马祖。

◎2001年8月2

日至4日，福州马

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赴马祖考察团共11人在理事长张秋同志的率领下，乘闽江航运公司“曙光号”客轮，在马祖进行为期3天的交流考察活动。此次赴马祖交流考察活动是“两马交流”走向“双向”的重要标志，同时也是两岸隔绝52年来，祖国大陆客轮至马祖的首次直航。交流考察活动意义重大，考察团不负重托，不辱使命，圆满完成任务，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9月5日至9月11日，以马祖商会理事长陈书廉为领队、刘依金为副领队，曹尔忠、陈振清为顾问的“马祖商业会餐饮业厨师赴大陆研习观摩团”一行47人，乘“闽珠一号”客轮直航马尾，在福州等地向有关餐饮业者及厨师学

习闽菜的传统烹调技术。市领导赵守箴会见了观摩团。

◎9月8日，在福州大饭店，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代表与马祖地区代表进行了第六轮商谈。

◎9月19日，以曹尔忠为领队的“马祖龙山寺五灵公平安进香团”一行107人，乘“闽珠一号”客轮直航马尾，在福州长乐龙山寺进香，而后到上海、苏州、无锡、杭州等地观光。9月25日由马尾返回马祖。

◎10月11日，以福州连江台联会副会长江宗耀为团长的“福州市马祖籍同胞返乡探亲团”一行49人搭乘“曙光号”客轮直航马祖，进行为期3天的探亲活动。10月13日乘原船返回。

◎10月12日，以金马地区两岸交流协会理事长曹原彰为领队的“大陆配偶返乡省亲团”一行13人，乘“闽珠一号”客轮由马祖直航马

民间经济文化交流合作大事记

尾，“大陆配偶返乡省亲团”成员系大陆居民
赴马祖探亲后首次由马祖直航马尾返乡。



◎11月9

日，仙游龙

威工艺有限

公司董事长

游良照等一

行17人应马

祖天后宫

的邀请，

乘“闽珠一

号”客轮由

马尾直航

马祖，前往马祖进行为期88天的天后宫重建、
安装工程。

◎12月3日—10日，福建师范大学文学院梁
玉璋教授等三人应马祖小学邀请，乘“闽珠一
号”轮往返马尾、马祖，为马祖地区学校福州
方言教学的骨干教师进行培训。

◎12月12日，福州市副市长黄序和、福州

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理事长张秋、福州

市台办主任郭明增等在福州温泉大饭店会见了

马祖知名人士陈雪生、曹原彰。

◎2001年，马祖直航马尾已达26个团组，

共有3363人次的马祖、金门和台湾乡亲由马尾

进出。祖国大陆有4个团组由马尾直航马祖，

165人次大陆居民由马尾直航马祖。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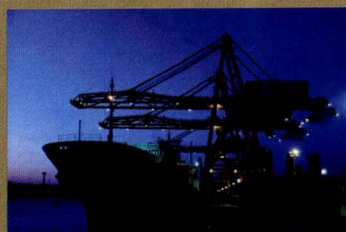


【前言】 中共福建省委常委、中共福州市委书记 何立峰

1. ~ 24. 【“两马”签协议
历史谱新篇】



25. ~ 40.



【乡音牵衣袖
亲情暖“两马”】

41. ~ 56. 【闽台一家亲
“两马”本同根】



【马尾—马祖直接往来暨“两马”
民间经济文化交流合作大事记】

【“两马” 签协议 历史谱新篇】



— 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理事长张秋（右二）与马祖地区代表曹尔忠（左二）交换“两马协议”文本。

福州马尾-马祖关于加强民间交流与合作的协议

甲方：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

乙方：马祖地区代表

甲方代表雷成才先生等与乙方代表曹尔忠、陈振清、刘德全先生等于2001年1月28日上午在福州邦辉大酒店就加强两地民间交流合作进行协商。双方认为，福州马尾、马祖自古一家，两地同胞血缘相亲，情深意浓。为促进两地关系的发展，经双方友好协商，就进一步加强两地民间交流合作达成协议：

一、 合作原则

双方本着“一个中国”原则与平等友好、互利互惠的精神开展交流合作。

二、 合作内容

1. 渔事合作：包括海上渔事纠纷、渔民违规作业的协商处理；被留置在马祖的非私渡渔民的接送；双方迷航、失事渔民、渔船的救助等。

2. 渔业合作：包括水产养殖、加工、销售、投资、开发等。

3. 文化合作：马祖民众来福州或经福州到福建其他地方的进香活动；福州地方戏曲到马祖演出活动；福州闽人、福州乡贤林森学术研讨活动等。

4. 贸易合作：双方在贸易拓宽、商机开发、民间贸易机构设置方面的合作；福州招商月期间为马祖特设推介展馆等。

5. 旅游合作：双方为互赴对方旅游的民众提供方便、优惠。

6. 就医合作：双方提供就医方便、服务。

7. 其他合作：除上述六个方面外，双方认为需要的合作专案。

三、 合作形式

为确保各合作专案的顺利推动，双方各自设立一个固定的工作小组，专职负责处理各合作专案商谈的日常事务。甲方工作小组由张秋、雷成才、柳和管等人组成，乙方工作小组由马祖地区代表组成。双方在各自设立小组的基础上，建立固定有效的联系渠道和形式，以便及时沟通情况，交换意见，协商有关问题。

四、 进行方式

双方就可合作事宜立即着手协商。

五、 本协议未尽的具体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六、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

乙方：马祖地区代表

代表：

张秋
雷成才

代表：

曹尔忠 刘德全
陈振清

二〇〇一年一月二十八日签于福州

【“两马” 签协议 历史谱新篇】



— “两马协议”签约人：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张秋（前排右二）、雷成才（前排右一）；马祖地区代表：曹尔忠（前排左三）、陈振清（前排左二）、刘德全（前排左一）。



— 得知“两马协议”签定的喜讯，福建省台办副主任张广敏(前排左二)赶到现场祝贺。



■ “两马协议”的签定，奠定了“两马”民间交流与合作的基础，加速了交流与合作的步伐。围绕推动落实“两马协议”，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与马祖地区代表进行了多次的商谈。



【“两马” 签协议 历史谱新篇】



— 2001年2月12日进行的第三次福州马尾—马祖民间经济文化交流合作恳谈会。
地点：福州温泉大饭店世纪厅。



— “两马” 双方商谈航运合作事项。



■ 2001年3月31日，第五次福州马尾—马祖民间经济文化交流合作恳谈会在福州西湖大酒店桃源厅举行。福州马尾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中心理事长张秋向马祖地区代表发出邀请，热情邀请马祖地区代表组织经贸交流考察团参加福州招商月活动。图为张秋理事长向曹尔忠先生递送邀请函。



■ 恳谈会后，“两马”双方互赠纪念品。